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行)

项目名称: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
建设单位(盖章):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

编制日期 2014年02月10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				
建设单位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				
法人代表	种晓兵	联系人	彭营泽		
通讯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 1 号楼 1-3 层				
联系电话	15901201310	传真		邮政编码	102600
建设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 1 号楼 1-3 层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超级市场零售 6512		
占地面积 (平方米)	8641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0	其中: 环保投资 (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0%
评价经费 (万元)	1.0		预计投产日期	已投产	
<p>工程内容及规模:</p> <p>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 1 号楼 1-3 层, 由于企业自运营以来, 尚未办理环评手续, 现补办环评。</p> <p>一、项目名称: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p> <p>二、经营范围: 零售市场 (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含热食品、水产品、鲜肉)、卷烟、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 销售保健食品)。</p> <p>三、地理位置与周边环境: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 1 号楼 1-3 层, 建筑面积为 13945m²。建设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p> <p>本项目租用北京吉星德亿商城有限公司商业用房, 本项目所在建筑为</p>					

地上十二层，局部地上三层，地下二层建筑，项目所在楼本项目位于地上一层至地上三层，用途为商业，四层至十二层为居民楼。

本项目周围环境现状为：东侧隔绿化带为兴华路(即：兴华大街)（路宽 40 米，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 7m，距离本项目所在建筑的距离为 28.8m）；南侧隔实体围墙（2.5m 高）为永华南里 4 号楼（居民楼，楼房单元门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 8.4m，楼房窗户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 10.2m，楼房主体建筑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 12.4m）；西侧隔办公楼为永华南里 2 号楼（居民楼，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 11.1m）；北侧隔绿化带为永华路（路宽 35 米，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 6m，距离本项目所在建筑的距离为 23.6m）。建设项目周边环境详见附图 2。

四、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经营范围为零售市场（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含热食品、水产品、鲜肉）、卷烟、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销售保健食品）。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北京《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中限制及淘汰类中所列的工艺及产品。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五、平面布置：本项目占地面积 8641m²，建筑面积 13945m²。建设项目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3。

六、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为项目周围的居民提供生活购物服务，预计年接待顾客约为 180 万人次。本项目为顾客提供的商品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含热食品、水产品、鲜肉）、卷烟、图书、报纸、期刊、音像

制品、保健食品。

七、主要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的设备情况见表 1-1。

表 1-1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型号、功率	备注
1	制冷机组	1 套	/	地上二层内西南侧，采用风冷制冷方式
2	冷凝器	1 套	/	地上三层外西南侧

八、能源消耗：

电：用电量 100 万 kw·h/a。

水：用水量 13830t/a，全部为职工、顾客生活用水。

九、基础设施：

供电：由大兴区黄村镇供电所提供。

供水：由市政供应，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每年最大用水量为 13830t（按每年 365 天计算）。

排水：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为顾客和职工的盥洗、冲厕污水。职工和顾客的盥洗、冲厕污水排入化粪池，污水总排放量为 11064t/a，经化粪池处理后的污水经市政污水管道最终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

供暖：依托项目所在楼物业中央空调供暖。

制冷：依托项目所在楼物业中央空调制冷。冷库采用冷凝器制冷。

十、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 50 万元，全部自筹。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环保投资主要用于产噪设备的降噪、污水和固废处理等。

十一、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职工总人数 400 人，日工作人数 200 人，2 班倒休，营业时间为 8:00~21:30，年运营 365 天。

十二、其他：本项目不设主食加工间，因此无油烟废气排放。建设项

目地上一层外租，本次环评不对该外租区域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需单独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1号楼1-3层。大兴区的自然环境简况如下：

1、地理位置

大兴区位于北京南部平原区，地处东经 $116^{\circ}12'$ ~ $116^{\circ}43'$ ，北纬 $39^{\circ}26'$ ~ $39^{\circ}50'$ ，总面积 1039km^2 。大兴是北京与我国南部地区连接的交通要冲，是首都的“南大门”。东邻通州区，西靠房山区，南、西南与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涿州市交界，北接丰台区、朝阳区。

2、地形地貌

该区为永定河冲、洪积扇的一部分，均属平原。地势平坦，西北高，东南低，地面高呈由西北部的 45m 缓降至东南的 15m 。地面坡度为 0.8% ~ 1% ，可分为永定河洪积冲积扇下缘、永定河河床自然堤系统（其中又分为河床、河漫滩、自然堤及堤外洼地）及永定河冲积平原三部分。

3、气象气候

大兴地区属中纬度大陆性暖湿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春季少雨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季寒冷干燥。年平均气温 $10\sim 12^{\circ}\text{C}$ ，1月 $-7\sim -4^{\circ}\text{C}$ ，7月 $25\sim 26^{\circ}\text{C}$ 。极端最低 -27.4°C ，极端最高 42°C 以上。全年无霜期 $180\sim 200$ 天，西部山区较短，多年平均日照总时数 2772.3h 。该区年平均风速为 2.4m/s ，盛行东北风和西南风。多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60.2% ，7、8月份最高为 $70\sim 80\%$ 。降水量年际间变化较大，最多的年份与最小的

年份相差 3 倍，年内季节分布也不均匀，多年平均降水量 516.4mm，汛期降雨量 429.4mm，占全年降水量的 83.2%；为华北地区降雨最多的地区之一，山前迎风坡可达 700mm 以上。水面蒸发量 1889.1mm；最大冻土深度 69cm。

4、地表水

大兴区境内有永定河、凤河、新风河、大龙河、天堂河、凉水河等大小 14 条河流，自西北向东南流经全境，分属海河水系北支北运河，永定河水系，河流总长 289.7km。大兴区除永定河外，均为排灌两用河道，与永定河灌渠、中堡灌渠、凉风灌渠等主干线渠道及众多的田间沟渠纵横交错，形成排灌系统网络。地表水平均径流总量 1.24 亿 t，年利用 1097.4 万 t。

5、地下水

地下水资源较丰富，水质较好，可采量约为 2.7 亿 m^3 ，开采模数由西北到东南呈阶梯状分布，由每公里 $21.72m^3$ 到 $41.97m^3$ ，相差悬殊。埋深 100m 以内第四纪地层中，潜水、承压水年平均开采量为 3.24 亿吨，是城市生活、工业、农业生产用水的主要来源。

6、水文地质状况

大兴土壤分布与地貌类型明显一致，近河多砂壤土，向东南由粗变细，砂壤土、轻壤土与地形坡向呈一致的分布，尤其北部至东部区域土壤熟化程度高，土质好，比较肥沃。

大兴属第四系水文地质条件，第四系埋藏深度 100m 以内为松散沉积物，主要是永定河冲积洪积而成。浅层含水层在垂向分布分三层：第一层顶板埋深 10~20m，岩性以砂为主，由粗到细，厚度 5~10m，为潜水或微

承压水；第二层是主要含水层，顶板埋深 20~30m，岩性是砂卵石或砂砾石，厚度 9~25m；第三层顶板埋深 38~60m，厚度 8~15m。总的来说，大兴西北部鹅房一带为潜水，到黄村以南逐渐过渡到承压水，地下水总流向从西北流向东南。

7、水源保护区

根据《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大兴新城一二水厂地下水源地保护区范围的通知》（京兴政发[2009]44号），本项目位于大兴新城一二水厂地下水源地保护区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根据《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大兴新城一二水厂地下水源地保护区范围的通知》（京兴政发[2009]44号）规定，二级保护区防护措施如下：

1、禁止新建除居住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以外的其它建设项目；新建居住小区、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单位和原有企业、事业单位要修建污水户线、支线，将污水接入市政污水干线。

2、禁止用渗坑、渗井、裂隙、溶洞以及明渠、漫流等方式排放污水；已排放的必须向区环境保护部门申报登记，并限期修建污水支线，将污水接入市政污水干线。

3、禁止设置城市垃圾、粪便、废弃物堆放场站和转运站；已有的场站要限期搬迁；居民生活垃圾要日产日清。

4、禁止利用城市垃圾、粪便和废弃物回填砂石坑、窑坑、滩地等。

5、禁止利用污水灌溉农田；已有的污灌区要限期改用清水灌溉。

6、厕所、农村畜禽养殖场、晒粪场、积肥场、粪池、化粪池等必须有防渗漏措施。

本项目为零售市场项目，职工、顾客盥洗、冲厕排水排入化粪池，化粪池及污水管线均采取防渗措施，经防渗化粪池处理后的综合污水排入市政

污水管道，最终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因此本项目不在禁止范围内，选址合理。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行政区划

大兴区辖 3 个街道、4 个地区、10 个镇：兴丰街道、林校路街道、清源街道、亦庄地区（亦庄镇）、黄村地区（黄村镇）、旧宫地区（旧宫镇）、西红门地区（西红门镇）、青云店镇、采育镇、安定镇、礼贤镇、榆垓镇、庞各庄镇、北臧村镇、魏善庄镇、长子营镇、瀛海镇。

2、位置交通

大兴地处北京市“南部”，全区面积为 1036 平方公里，是京、津两大都市的交通要道，在北京“两轴-两带-多中心”的总体规划中，大兴在东南现代制造业发展带上，境内有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北京生物工程与医药产业基地两大国家级产业园区。

大兴系京南门户，其北部边界距天安门直线距离不足 10 公里。区内五环路、六环路横穿东西。即将建成的南中轴路延长线纵贯南北。京津塘高速、京开高速、104 国道贯穿全境。京山、京九铁路在境内设置五个停靠站。地铁四号延长线不久即将开工建设。联合航运南苑机场位于大兴北部。

3、区域经济

2013 年，大兴区规模以上工业生产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增速保持两位数增长。截止到 12 月底，大兴区规模以上工业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 629.1 亿元，同比增长 10.8%。同时，现代制造业的快速发展，对全区工

业经济拉动作用明显。

2013 年大兴区第一产业中的农、林、牧、渔、服各业都表现出增长的好势头，全年实现农林牧渔总产值 61.2 亿元（含首农集团，下同），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

平原造林工程推进下林业产值迅猛增长，完成产值 9.2 亿元，同比增长 74%，是拉动全区农林牧渔总产值增长的主要因素。两大支柱产业：农业和畜牧业产品产量下降，但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推动产值增长，其中：农业产值 28.6 亿元，同比增长 3.7%；畜牧业产值 22.3 亿元，同比增长 6.8%。另外，渔业产值 0.3 亿元，同比增长 13.5%，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0.8 亿元，同比增长 8.5%。

2013 年 1-12 月，大兴区累计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309.3 亿元，同比增长 7.4%。其中，住宅完成投资 168.8 亿元，下降 0.6%；办公楼完成投资 36.3 亿元，增长 38.1%；商业营业用房完成投资 40.4 亿元，增长 21.5%；其他用房完成投资。房地产开发投资中，建安投资完成 155.6 亿元，同比增长 25.9%，占房地产开发投资比重为 50.3%；其他费用 150.5 亿元，同比下降 5.8%；占房地产开发投资比重为 48.7%。

4、人口

根据 2013 年年度人口抽样调查数据推算，大兴区常住人口（包含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为 150.7 万人，比 2012 年增加 3.7 万人，增长 2.51%，与上年增幅相比回落 0.35 个百分点。

5、文化教育

大兴全区民办和其他部门办校 200 所，在校生 105772 人，毕业生人数

为 25507，初中毕业率为 100%，初中在校生退学、流失率为 0.1%。

6、项目所在地大兴区林校路街道概况

林校路街道办事处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20 日，因地处林校路而得名，林校路街道办事处位于大兴新城中心，北至黄村西大街、南至六环路、东至京开路、西至芦求路，辖区面积 12.65 平方公里。

2007 年 10 月 8 日由原来的办公地点大兴区林校北路 24 号迁址到了现在的大兴区兴华大街三段 89 号新办公地点。街道现有科室（所、中心）17 个，辖 15 个社区。辖区居民 20631 户，常住人口数 50917 人，流动人口 15196 人，是居密集的核心区；辖区内有行政事业单位 46 家，是以区委区政府为中心的政务区；有各类门店近 800 家，是以星城商厦、物美大卖场和火神庙为主的商业区。辖区内交通便利，主要道路有京开高速公路、通黄路；主要干道有黄村大街、兴政大街、林校北路、兴华大街、兴业大街；有火车站一座，铁路线有京山线和京九线两条；有始发和途经的公交线路 18 条，地铁大兴线在辖区内设有三个乘车站。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次空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采用 2011 年编制的《大兴新城核心区义绣路（芦东路~汇源路）、义忠路（义绣路~京开高速）、锦华路（永华路~黄良路）、汇源路（永华路~义绣路）市政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大兴新城核心区义绣路（芦东路~汇源路）、义忠路（义绣路~京开高速）、锦华路（永华路~黄良路）、汇源路（永华路~义绣路）市政配套工程项目委托首浪（北京）环境测试中心于 2011 年 5 月 4 日~5 月 10 日进行连续 7 天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监测地点分别位于大兴新城核心区拆迁指挥部和念坛水务所。本项目位于 1#监测点大兴新城核心区拆迁指挥部东北侧 880m， 2#监测点念坛水务所东北侧 2900m。监测项目包括 TSP、PM₁₀、SO₂、NO₂。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见表 3-1~表 3-4。

表 3-1 大气环境中 TSP 监测结果统计（单位：mg/m³）

监测地点	采样时间	5.4	5.5	5.6	5.7	5.8	5.9	5.10
1#大兴新城核心区拆迁指挥部	8:00-20:00	0.27	0.36	0.30	0.40	0.21	0.24	0.31
2# 念坛水务所	8:00-20:00	0.28	0.26	0.34	0.29	0.26	0.31	0.31
日平均值超标率（%）	43							
日平均值标准	0.30							

表 3-2 大气环境中 PM₁₀ 监测结果统计 (单位: mg/m³)

监测地点	采样时间	5.4	5.5	5.6	5.7	5.8	5.9	5.10
1#大兴新城核心区拆迁指挥部	8:00-20:00	0.15	0.16	0.16	0.14	0.12	0.14	0.15
2#念坛水务所	8:00-20:00	0.15	0.18	0.14	0.14	0.12	0.16	0.15
日平均值超标率 (%)	29							
日平均值标准	0.15							

表 3-3 大气环境中 SO₂ 监测结果统计 (单位: mg/m³)

监测地点	采样时间	5.4	5.5	5.6	5.7	5.8	5.9	5.10
1#大兴新城核心区拆迁指挥部	2:00	<0.007	0.009	<0.007	0.020	0.034	0.031	<0.007
	8:00	0.016	0.023	0.032	0.026	0.011	0.009	0.013
	14:00	0.020	<0.007	0.019	0.008	<0.007	<0.007	0.027
	20:00	0.008	0.022	0.011	0.029	0.009	0.009	<0.007
	日均值	0.010	0.007	0.008	0.017	<0.004	<0.004	0.006
2#念坛水务所	2:00	0.040	0.008	0.014	0.021	0.025	0.035	0.026
	8:00	0.026	<0.007	0.009	0.019	0.017	0.026	0.029
	14:00	0.035	<0.007	0.008	0.051	0.017	0.028	0.041
	20:00	0.015	0.004	<0.007	0.020	0.021	0.017	0.038
	日均值	0.021	0.008	0.007	0.024	0.018	0.019	0.022
小时平均值超标率 (%)	0							
日平均值超标率 (%)	0							
小时/日平均值标准	0.50/0.15							

表 3-4 大气环境中 NO₂ 监测结果统计 (单位: mg/m³)

监测地点	采样时间	5.4	5.5	5.6	5.7	5.8	5.9	5.10
1# 大兴新城核心区拆迁指挥部	2:00	0.015	0.008	0.011	<0.015	0.023	0.031	0.026
	8:00	0.037	0.017	0.023	<0.015	0.018	0.048	0.040
	14:00	0.027	0.032	0.016	0.117	0.020	0.036	0.038
	20:00	0.088	0.110	0.151	0.084	0.024	0.023	0.023
	日均值	0.046	0.066	0.067	0.039	0.037	0.041	0.027
2#念坛水务所	2:00	0.051	0.031	0.054	0.025	0.056	0.044	0.046
	8:00	0.036	0.035	0.046	0.026	0.015	0.056	0.026
	14:00	0.025	0.041	0.031	0.063	0.046	0.046	0.044
	20:00	0.031	0.026	0.025	0.054	0.030	0.029	0.035
	日均值	0.034	0.025	0.030	0.029	0.029	0.033	0.034
小时平均值超标率 (%)	0							
日平均值超标率 (%)	0							
小时/日平均值标准	0.2/0.08							

由上表可知,该地区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总悬浮颗粒物和可吸入颗粒物,总悬浮颗粒物超标率为 43%,日均值范围为 0.21-0.40mg/m³,最大日均值浓度为 0.40mg/m³,超标倍数 0.33 倍。可吸入颗粒物超标率为 29%,日均值范围为 0.12-0.18mg/m³,最大日均值浓度为 0.18 mg/m³,超标倍数 0.2 倍。该地区 SO₂ 和 NO₂ 都不存在超标现象。

综上所述,该地区总悬浮颗粒物和可吸入颗粒物污染较为严重,是该地区首要大气污染物。该地区 SO₂ 和 NO₂ 都不存在超标现象。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凤河水体,属北运河水系,水体功能分类为 V 类,根据北京市环保局 2013 年 12 月河流水质状况报告,凤河水

体现状为 V₄ 类。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地的地下水水质状况，本次环评收集了 2011 年黄村镇第二水厂 4#、6#和 17#水源井的近期水质监测数据，监测结果见表 3-5 至表 3-7。

表 3-5 黄村第二水厂 4#水源井水质监测结果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2011.1	2011.3	2011.5	2011.7	上半年 均值	
1	色度	度	<5	<5	<5	<5		≤15
2	浑浊度	度	0.06	0.24	0.12	0.21	0.16	≤3
3	臭和味	—	无	无	无	无		无
4	肉眼可见物	—	无	无	无	无		无
5	pH	无量纲	7.6	7.41	7.54	7.43	7.50	6.5~8.5
6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384	361	346	361	363	≤450
7	铁 (Fe)	mg/L	<0.05	<0.05	<0.05	<0.05		≤0.3
8	锰 (Mn)	mg/L	<0.05	<0.05	<0.05	<0.05		≤0.1
9	铜 (Cu)	mg/L	<0.005	<0.005	<0.005	<0.005		≤1.0
10	锌 (Zn)	mg/L	<0.2	<0.2	<0.2	<0.2		≤1.0
11	挥发酚类 (以苯酚 计)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12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mg/L	<0.05	<0.05	<0.05	<0.05		≤0.3
13	硫酸盐	mg/L	75.6	69.4	70.2	70.3	71.4	≤250
14	氯化物	mg/L	60.5	56.6	55.8	55.9	57.2	≤250
15	溶解性总固体	mg/L	462	486	550	474	493	≤1000
16	砷 (As)	mg/L	<0.005	<0.002	<0.002	<0.002		≤0.05
17	镉 (Cd)	mg/L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0.01
18	六价铬	mg/L	0.005	<0.004	<0.004	<0.004		≤0.05
19	氰化物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0.05
20	氟化物	mg/L	0.39	0.35	0.36	0.35	0.36	≤1.0
21	铅 (Pb)	mg/L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5
22	汞 (Hg)	mg/L	<0.0002	<0.0005	<0.0005	<0.0005		≤0.001
23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10.3	9.8	9.4	9.5	9.8	≤20
24	硒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0.01
25	细菌总数	个/mL	3	3	4	5	4	≤100
26	总大肠菌群	个/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27	亚硝酸盐 (以 N 计)	mg/L	<0.001	<0.001	0.001	0.001		≤0.02

28	氨氮 (NH ₄)	mg/L	<0.02	<0.02	<0.02	<0.02		≤0.2
----	-----------------------	------	-------	-------	-------	-------	--	------

表 3-6 黄村第二水厂 6#水源井水质监测结果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2010.5	2010.3	2010.1	上半年 均值	
1	色度	度	<5	<5	<5		≤15
2	浑浊度	度	0.82	0.19	0.19	0.40	≤3
3	臭和味	—	无	无	无		无
4	肉眼可见物	—	无	无	无		无
5	pH	无量纲	7.40	7.41	7.54	7.45	6.5~8.5
6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357	337	357	350	≤450
7	铁 (Fe)	mg/L	<0.05	0.09	<0.05		≤0.3
8	锰 (Mn)	mg/L	<0.05	<0.05	<0.05		≤0.1
9	铜 (Cu)	mg/L	<0.005	<0.005	<0.005		≤1.0
10	锌 (Zn)	mg/L	<0.2	<0.2	<0.2		≤1.0
11	挥发酚类 (以苯酚计)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12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mg/L	<0.05	<0.05	<0.05		≤0.3
13	硫酸盐	mg/L	125.0	65.8	66.1	85.6	≤250
14	氯化物	mg/L	93.2	50.1	49.7	64.3	≤250
15	溶解性总固体	mg/L	566	498	502	522	≤1000
16	砷 (As)	mg/L	<0.005	<0.005	<0.005		≤0.05
17	镉 (Cd)	mg/L	<0.0005	<0.0005	<0.0005		≤0.01
18	六价铬	mg/L	<0.004	<0.004	<0.004		≤0.05
19	氰化物	mg/L	<0.002	<0.002	<0.002		≤0.05
20	氟化物	mg/L	0.42	0.29	0.34	0.35	≤1.0
21	铅 (Pb)	mg/L	<0.0025	<0.0025	<0.0025		≤0.05
22	汞 (Hg)	mg/L	<0.0002	<0.0005	<0.0005		≤0.001
23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16.4	7.9	8.2	10.8	≤20
24	硒	mg/L	<0.002	<0.002	<0.002		≤0.01
25	细菌总数	个/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00
26	总大肠菌群	个/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27	亚硝酸盐 (以 N 计)	mg/L	0.001	0.002	<0.001		≤0.02
28	氨氮 (NH ₄)	mg/L	0.09	<0.02	<0.02		≤0.2

表 3-7 黄村第二水厂 17#水源井水质监测结果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2011.1	2011.3	2011.5	2011.7		上半年 均值
1	色度	度	<5	<5	<5	<5	≤15	
2	浑浊度	度	0.18	0.27	0.23	0.74	0.36	≤3
3	臭和味	—	无	无	无	无	无	

4	肉眼可见物	—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5	pH	无量纲	7.48	7.39	7.51	7.46	7.46	6.5~8.5
6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mg/L	373	350	361	335	355	≤450
7	铁 (Fe)	mg/L	<0.05	<0.05	<0.05	<0.05		≤0.3
8	锰 (Mn)	mg/L	<0.05	<0.05	<0.05	<0.05		≤0.1
9	铜 (Cu)	mg/L	<0.005	<0.005	<0.005	<0.005		≤1.0
10	锌 (Zn)	mg/L	<0.2	<0.2	<0.2	<0.2		≤1.0
11	挥发酚类 (以苯酚 计)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12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mg/L	<0.05	<0.05	<0.05	<0.05		≤0.3
13	硫酸盐	mg/L	75.5	76.0	72.4	75.0	74.7	≤250
14	氯化物	mg/L	59.6	61.0	57.5	60.1	59.6	≤250
15	溶解性总固体	mg/L	484	498	592	556	533	≤1000
16	砷 (As)	mg/L	<0.005	<0.002	<0.002	<0.002		≤0.05
17	镉 (Cd)	mg/L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0.01
18	六价铬	mg/L	0.007	<0.004	<0.004	0.004		≤0.05
19	氰化物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0.05
20	氟化物	mg/L	0.37	0.34	0.35	0.33	0.35	≤1.0
21	铅 (Pb)	mg/L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5
22	汞 (Hg)	mg/L	<0.0002	<0.0005	<0.0005	<0.0005		≤0.001
23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10.9	11.3	10.3	11.1	10.9	≤20
24	硒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0.01
25	细菌总数	个/mL	3	4	5	4	4	≤100
26	总大肠菌群	个/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3.0
27	亚硝酸盐 (以 N 计)	mg/L	<0.001	<0.001	0.001	0.001		≤0.02
28	氨氮 (NH ₄)	mg/L	<0.02	<0.02	<0.02	<0.02		≤0.2

由上表可以看出,黄村第二水厂三个水源井所有项目水质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要求,该区域地下水水质状况良好。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西侧、南侧和北侧)、4a类(东侧及所在建筑物南北两侧邻兴华大街30米范围内)标准。

为了评价本项目所在地附近的声环境现状,本项目委托北京奥达清

环境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02 月 13 日在项目周边共布设了 4 个监测点，对建设项目的周边环境噪声进行现场监测，噪声监测点位置见图 4，监测严格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进行。测量结果见表 3-8。

表 3-8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表 单位：等效声级[dB(A)]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置	昼间噪声值	监测时间段	夜间噪声值	监测时间段	执行标准
1#	项目东侧 1m 处	53.9	14:45-15:05	48.8	22:05-22:25	4a 类
2#	项目北侧 1m 处	53.1	14:45-15:05	48.4	22:05-22:25	2 类
3#	项目西侧 1m 处	52.4	14:45-15:05	47.0	22:05-22:25	2 类
4#	项目南侧 1m 处	53.1	14:45-15:05	47.6	22:05-22:25	2 类

注：本项目装卸货时间为 06:30-12:00、14:00-19:00，12:00-14:00、19:00-06:30 不进行装卸货运，昼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均在装卸货运工作期间进行。

由表 3-8 可以看出，本项目周围环境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4a 标准的要求，声环境质量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级及保护级别）：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1号楼1-3层。本项目所在建筑为地上十二层，局部地上三层，地下二层建筑，项目所在楼用途为商业，本项目位于地上一层至地上三层，地上四层至十二层为居民楼。

本项目周围环境现状为：东侧隔绿化带为兴华路(即：兴华大街)(路宽40米，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7m，距离本项目所在建筑的距离为28.8m)；南侧隔实体围墙(2.5m高)为永华南里4号楼(居民楼，楼房单元门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8.4m，楼房窗户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10.2m，楼房主体建筑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12.4m)；西侧隔办公楼为永华南里2号楼(居民楼，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11.1m)；北侧隔绿化带为永华路(路宽35米，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6m，距离本项目所在建筑的距离为23.6m)。环境保护目标如表3-14所示

表 3-14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编号	位置/方位	保护目标名称	功能	距离	保护级别
1	W	永华南里 2 号楼	居民住宅楼	距楼房单元门 8.4m, 楼房窗户 10.2m, 楼房主体建筑距本项目所在位置的最近距离为 12.4m	环境空气二类区;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
2	S	永华南里 4 号楼	居民住宅楼	11m	环境空气二类区;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
3	楼上	永华南里 1 号楼	居民住宅楼	—	环境空气二类区;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
4	SE	大兴新城一二水厂水源保护区	保护区二级保护区	距离基岩水源井 801 米	地下水 III 类区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大气环境

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见表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SO ₂	TSP	NO ₂	NO _x	PM ₁₀	PM _{2.5}
浓度限值 ug/m ³	年平均	60	200	40	50	70	35
	24 小时平均	150	300	80	100	150	75
	1 小时平均	500	—	200	250		

2、地表水

距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为北运河水系凤河水体,水质分类为V类水体,地表水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具体限值见表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项目	pH	COD	BOD	总磷	总氮	氨氮	石油类
标准值	6~9	≤40	≤10	≤0.4	≤2.0	≤2.0	≤1.0

3、地下水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中的III类标准,见表4-3。

表 4-3 地下水标准限值 单位: mg/L (pH 除外)

项目	pH	色度	COD _{Mn}	氯化物	硝酸盐	亚硝酸盐	挥发酚
III类	6.5~8.5	15	3.0	250	20	0.02	0.002
项目	氨氮	Cr ⁶⁺	锌	铅	锰	汞	砷
III类	0.2	0.05	1.0	0.05	0.1	0.001	0.05

4、噪声

环境噪声评价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4a类标准,见表4-4。

表 4-4 环境噪声限值		单位：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备注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2类	60	50	西侧、南侧和北侧
4a类	70	55	东侧及所在建筑物南北两侧邻兴华大街30米范围内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污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的“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具体污染物排放限值如表 4-5。

表 4-5 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pH 除外)

水质指标	pH	BOD ₅	COD	SS	氨氮
排放限值	6~9	300	500	400	45

2、边界噪声标准

边界噪声执行国家《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的 2 类(西侧、北侧和南侧)、4 类(东侧及所在建筑物南北两侧邻兴华大街 30 米范围内)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4-6。

表 4-6 社会生活噪声排放源边界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备注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2类	60	50	西侧、南侧和北侧
4类	70	55	东侧及所在建筑物南北两侧邻兴华大街30米范围内

3、固体废物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修订》中的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我国“十二五”期间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等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同时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管理有关规定的通知》京环发〔2012〕143号，石化、化工、电子、汽车制造、家具制造和印刷等行业的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也实行总量控制。对于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凡排放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建设项目。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清洁能源的房地产和社会事业及服务业项目除外。对于挥发性有机物，石化、化工、电子、汽车制造、家具制造和印刷等行业的建设项目。对于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生产废水的工业项目；不能接入城镇集中污水处理系统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防渗化粪池处理，最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能够接入城镇集中污水处理系统，因此本项目无需另行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为零售市场项目，不设主食加工间，无主食加工制作，因此本项目无工艺流程。

主要污染源强：

1. 污染因子识别

本项目经营中主要污染源及污染因子识别如下表：

表 5-1 主要污染源及污染因子识别表

污染物	污染物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顾客、职工	COD、BOD、SS、氨氮
噪声	冷凝器、制冷机组及装卸区等	噪声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商品零售区	废包装

2. 污染因子的排放源

污水：职工、顾客盥洗、冲厕排水；

噪声：冷凝器、制冷机组运行及装卸区产生的噪声；

固废：商品零售废包装及职工生活的生活垃圾。

3. 防治措施

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管道，最终汇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

噪声：产噪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

垃圾：垃圾间设在建筑内部，分类后每天非敏感时段清运。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 (单位)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氨氮	300mg/l, 3.32t/a 200mg/l, 2.21t/a 220mg/l, 2.43t/a 40mg/l, 0.44t/a	255mg/l, 2.82t/a 150mg/l, 1.66t/a 150mg/l, 1.66t/a 38.8mg/l, 0.43t/a
固体 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36.5t/a	36.5t/a
	商品零售 区	废包装	20t/a	20t/a
噪 声	<p>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冷凝器、制冷机组运行及装卸区产生的噪声。冷凝器噪声为 75dB (A)、制冷机组噪声为 75dB(A), 装卸区装卸货运时叠加噪声为 70dB (A)。</p>			
<p>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页)</p> <p>本项目利用现有房屋, 不另行施工建设各种建筑物、传输线、管线, 不改变地面或铺路, 一切利用原有设施。由于用地性质未发生改变及无新建筑物, 因此不涉及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p>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由于本项目现已运营，无施工期环境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水环境影响分析

1. 用水量及排水量

本项目用水总量 13830t/a，全部为职工、顾客生活用水。本项目的污水来自职工、顾客盥洗、冲厕排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职工、顾客生活用水为 13830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总量的 80% 计算为 11064t/a；项目污水排放总量为 11064t/a。

根据类比资料分析，污水未经化粪池处理前，污水中各污染物的产生浓度分别为：COD300mg/L，BOD₅200mg/L，SS220mg/L，氨氮 40mg/L；各污染物的产生量为：COD3.32t/a，BOD₅2.21t/a，SS2.43t/a，氨氮 0.44t/a。

2. 污水治理措施

职工、顾客盥洗、冲厕排水排入化粪池，化粪池及污水管线均采取防渗措施，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综合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最终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经化粪池处理后的污水中各污染物的排放浓度分别为：COD255mg/L，BOD₅ 150mg/L，SS150mg/L，氨氮 38.8mg/L；各污染物的排放量为：COD2.82t/a， BOD₅1.66t/a，SS 1.66t/a，氨氮 0.43t/a。

3. 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排放的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汇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水质能够达到《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的“排入公共污水

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经处理后排放对地表水体和地下水源影响较小。

二、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冷凝器、制冷机组运行及装卸区产生的噪声。冷凝器噪声为 75dB (A)、制冷机组（采用风冷的制冷方式）噪声为 75dB (A)，装卸区装卸货运时叠加噪声为 70dB (A)。

2、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装卸区位置位于东北部，装卸区现状见图 5。装卸货时间为 06:30-12:00、14:00-19:00，12:00-14:00、19:00-06:30 不进行装卸货运，供货商送货进货区后立即将车辆熄火，装卸货时轻拿轻放，本店员工及相关人员进入收货区时，不要大声喧哗，接货时地牛、铁板车轻拉轻放使用，制冷机组（制冷方式为风冷）放置在地上二层内西南侧，制冷设备为低噪音型设备，采取了安装减振基础、隔声屏蔽，经墙体隔声、减震、墙体吸声等降噪措施。冷凝器放置在地上三层外西南侧，采取了安装减振基础、整体围护、隔声屏蔽，减震等降噪措施。



图 5 装卸区现状图

3、噪声环境影响结论

项目经过采取了减振基础、整体围护、隔声屏蔽、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后，经过北京奥达清环境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02 月 13 日现场检测可知，项目产生的噪声到达边界外 1m 处噪声能够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的 2 类（西侧、北侧和南侧）、4 类（东侧及所在建筑物南北两侧邻兴华大街 30 米范围内）标准要求(检测报告详见附件)，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废包装。

(1) 生活垃圾为职工的生活垃圾，职工的生活垃圾量约 36.5t/a。

(2) 本项目废包装为采购现成货物时产生的废包装，废包装产生量为 20t/a，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2. 固废治理措施及影响分析

建设单位将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别处置。废包装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其中能够回收利用的部分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不能回收利用的部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对固体废物的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 修订）》的要求，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公众参与分析

（1）被调查者中 42% 的人员通过其他方式知道本项目；其余依次 23.1%、31.8%、3.1% 的被调查者通过本次调查、公众议论、媒体知道本项目。

（2）被调查者中 95.4% 支持本项目建设，4.6% 的被调查者选择一般，没有人反对。

（3）被调查者中 89.3% 认为项目建设对当地的经济发展有利，6.1% 对该项内容不太清楚，4.6% 对该项内容不太清楚，没有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建设对当地的经济发展不利。

（4）被调查者中认为本建设区域的主要环境问题为水污染、空气污染、噪声、固体废物及不知道的分别 1.6%、6.1%、23.1%、1.6%、67.6%。

（5）被调查者中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问题是水污染、空气污染、噪声、固体废物及不知道的分别 1.6%、3.1%、24.6%、3.1%、67.6%。

（6）被调查者中 80% 认为对其今后的生活环境、生活质量、经济收入等方面有利，20% 的人认为不影响，没有人认为对其今后的生活环境、生活质量、经济收入等方面不利。

（7）被调查者中 67.6% 认为本项目建成后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正面影响，32.4% 认为本项目建成后可能对周围环境无影响，没有人认为是负面影响。

为了不影响周围单位的正常运营，本项目必须切实落实各项环保措

施，在运营过程中，加强管理，污水、固体废物、噪声均保证达标排放，不影响周围单位的正常运营。

建设单位调整了装卸区位置（从西南调至东北部），通过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环境影响：装卸货时间为 06:30-12:00、14:00-19:00，12:00-14:00、19:00-06:30 不进行装卸货运，供应商送货进货区后立即将车辆熄火，装卸货时轻拿轻放，本店员工及相关人员进入收货区时，不要大声喧哗，接货时地牛、铁板车轻拉轻放使用，制冷机组（制冷方式为风冷）放置在地上二层内西南侧，制冷设备为低噪音型设备，采取了安装减振基础、隔声屏蔽，经墙体隔声、减震、墙体吸声等降噪措施。冷凝器放置在地上三层外西南侧，采取了安装减振基础、整体围护、隔声屏蔽，减震等降噪措施。

项目经过采取了减振基础、整体围护、隔声屏蔽、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北京奥达清环境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02 月 13 日进行了现场检测，检测结果见表 6-5。

表 6-5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表 单位：等效声级[dB(A)]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置	昼间噪声值	监测时间段	夜间噪声值	监测时间段	执行标准
1#	项目东侧 1m 处	53.9	14:45-15:05	48.8	22:05-22:25	4a 类
2#	项目北侧 1m 处	53.1	14:45-15:05	48.4	22:05-22:25	2 类
3#	项目西侧 1m 处	52.4	14:45-15:05	47.0	22:05-22:25	2 类
4#	项目南侧 1m 处	53.1	14:45-15:05	47.6	22:05-22:25	2 类

从检测结果可知，项目产生的噪声到达边界外 1m 处噪声能够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的 2 类（西侧、北侧和南侧）、4 类（东侧及所在建筑物南北两侧邻兴华大街 30 米范围内）标准要求(检测报告详见附件)，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为了不影响周围群众的正常工作、学习和生活，本项目必须切实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在运营过程中，加强管理，污水、固体废物、噪声均保证达标排放，不影响周围群众的正常生活和身体健康。

六、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环保投资与设施概算一览表，见表 6-6。

表 6-6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化粪池、污水处理费	7.0
噪声治理	减振基础、整体围护、隔声屏蔽、墙体隔声	5.0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能回收利用的部分由指定的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部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0
	废包装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合计	—	15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 效果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氨氮	化粪池 污水处理厂	达标排放
固体 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处理达标
	商品零售区	废包装	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利用	处理达标
噪 声	<p>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冷凝器、制冷机组运行及装卸区产生的噪声。采取了减振基础、整体围护、隔声屏蔽、墙体隔声降噪措施后，再经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装卸货时间为 06:30-12:00、14:00-19:00，12:00-14:00、19:00-06:30 不进行装卸货运，供应商送货进货区后立即将车辆熄火，装卸货时轻拿轻放，本店员工及相关人员进入收货区时，不要大声喧哗，接货时地牛、铁板车轻拉轻放使用，到达边界外 1m 处噪声能够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的 2 类（西侧、北侧和南侧）、4 类（东侧及所在建筑物南北两侧邻兴华大街 30 米范围内）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p>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本项目利用现有房屋，不另行施工建设各种建筑物、传输线、管线，不改变地面或铺路，一切利用原有设施。由于用地性质未发生改变及无新建筑物，因此不涉及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p>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永华南里1号楼1-3层，本项目为项目周围的居民提供生活购物服务，预计年接待顾客约为180万人次。本项目占地面积8641m²，建筑面积13945m²，职工总人数400人，日工作人数200人，2班倒休，营业时间为8:00~21:30，年运营365天。

2、环境质量现状

(1) 大气环境：该地区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总悬浮颗粒物和可吸入颗粒物，总悬浮颗粒物超标率为43%，日均值范围为0.21-0.40mg/m³，最大日均值浓度为0.40mg/m³，超标倍数0.33倍。可吸入颗粒物超标率为29%，日均值范围为0.12-0.18mg/m³，最大日均值浓度为0.18mg/m³，超标倍数0.2倍。该地区SO₂和NO₂都不存在超标现象。

(2) 地表水：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为凤河水体，属北运河水系，水体功能分类为V类，根据北京市环保局2013年12月河流水质状况报告，凤河水体现状水质为V₄类。

(3) 地下水：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要求，该区域地下水水质状况良好。

(4) 声环境：本项目环境噪声符合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4a类标准。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地表水：本项目水污染主要来自职工、顾客盥洗、冲厕排水，总排放量为 11064t/a。本项目职工、顾客盥洗、冲厕排水一起排入项目所在建筑的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综合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最终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北京市本项目排水能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的“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中相关的标准，对项目周围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地下水：本项目产生的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经市政管网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化粪池及污水管网均进行防渗漏和防腐蚀处理，而且杜绝利用渗坑、渗井、漫流等方式排放污水。因此，不会产生废水渗漏对地下水水质的影响。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及废包装。建设单位将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分别处置。废包装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其中能够回收利用的部分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不能回收利用的部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会对地下水水质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产生影响。

(3)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是冷凝器、制冷机组运行及装卸区产生的噪声。采取了减振基础、整体围护、隔声屏蔽、墙体隔声降噪措施后，装卸货时间为 06:30-12:00、14:00-19:00，12:00-14:00、19:00-06:30 不进行装卸货运，供应商送货进货区后立即将车辆熄火，装卸货时轻拿轻放，本店员工及相关人员进入收货区时，不要大声喧哗，接货时地牛、铁板车轻拉轻放使用，到达边界外 1m 处噪声能够达到《社会生活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中的 2 类（西侧、北侧和南侧）、4 类（东侧及所在建筑物南北两侧邻兴华大街 30 米范围内）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废包装。废包装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其中能够回收利用的部分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不能回收利用的部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日产日清。本项目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能够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 修订)》中的有关规定。

二、建议

加强清洁生产管理，提高自身环保意识。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建设项目若能严格遵守“三同时”制度，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切实落实各项废水、固体废物和噪声污染治理措施，建立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北京物美综合超市有限公司兴华大街店项目是可行的。